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海珠大戏院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293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 原因
1	广州市骏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华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恒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宇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州盈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 日 00：00 至 2025 年 8 月 5 日 00：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演出电影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叶工

联系电话：1362226178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：020-37668900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东路 353 号锦桦荟 336 室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演出电影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 日

